

## 附件 8：牵头成立山东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

说明：2017 年山东科技职业学院牵头成立山东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。

### 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---

#### 关于成立山东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的 批 复

山东科技职业学院：

你校《关于组建山东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的请示》（鲁科职院字[2017]106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5〕4号）和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〔2014〕19号文件进一步完善现代职业教育政策体系的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5〕17号）精神，同意你校牵头，联合相关院校、行业企业、科研机构等单位，共同组建“山东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”（以下简称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）。

二、智能制造职业教育集团成立后，应紧紧围绕山东省智能制造人才培养、科技研发、技术服务和职工培训等业务开展相关工作，坚持产业链与职业教育链之间的优势互补、互惠共赢、共同发展，提升服务我省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的能力。

三、智能制造教育集团应按照规定，落实集团组织

---

结构，完善内部管理机制，积极深化办学体制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，积极总结集团化办学经验，努力探索集团化办学的规律，力争将其建设成为在全国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骨干职业教育集团。

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7年10月23日

